附件5

浙江省学生资助辩论赛方案

一、比赛时间

2018年5月—6月。初赛复赛时间定于6月初，半决赛时间定于6月中旬，决赛时间定于6月底。

二、比赛地点

初赛复赛由比赛双方中的反方举办，半决赛决赛由承办院校举办。

三、参赛对象

（一）参赛对象：全日制普通高校在校学生（含本专科生和研究生）。

（二）选派形式：采取自愿参赛原则，各高校组织选派1支辩论队参赛，每队由8名参赛选手和1名领队教师组成，领队教师负责组织管理和具体赛务工作。各场比赛由4名选手参赛，比赛途中不得更换选手。

四、共同承办单位

本科院校由浙江财经大学承办，高职院校由浙江旅游职业学院承办。

五、奖项设置

团体奖：本次辩论赛分别设本研组和高职高专组冠军、亚军、季军各一名；省级优秀组织奖若干名。

个人奖：初赛复赛半决赛的每场比赛设“优秀辩手”各一名；决赛设“最佳辩手”一名。

六、评委组成及评判模式

本次辩论赛每场比赛评委由浙江省学生资助管理中心和承办院校按照公平、公正、回避的原则进行遴选确定。每场比赛设评委5名，其中主评委1名。辩论双方按照最终得票确定晋级方，每场“优秀辩手”由评委根据参赛辩手现场发挥情况推荐产生。

七、比赛须知

（一）各参赛队伍要求着装端正，谈吐文明，礼仪到位；

（二）各参赛队领队教师和参赛队员仔细阅读比赛通知和细则，认真细致准备赛前工作；

（三）各参赛队伍须遵守比赛纪律及比赛规则，服从大赛工作人员安排，尊重评委评判;

（四）各参赛队伍请于每场比赛开始前30分钟到达比赛现场，若迟到15分钟视为自动弃权；

（五）各参赛队伍如遇特殊情况，请及时联系浙江省学生资助管理中心和承办院校，以便统筹协调安排。

八、其他

（一）请各高校将参赛回执于5月31日前报送至浙江省学生资助管理中心陈琴处；

（二）本次辩论赛所采用的辩题由浙江省学生资助管理中心统一提供；

（三）本次辩论赛产生的差旅费等费用由各高校自行承担，会务及宣传费用由相应举办院校承担。

九、相关联系人

浙江省学生资助管理中心联系人：陈琴，联系电话：0571-88008844，邮箱：1065879108@qq.com；浙江财经大学联系人：袁茗，联系电话：0571-86731221，邮箱：yuan.ming@zufe.edu.cn；浙江旅游职业学院联系人：沈丽平，联系电话：0571-82830109，邮箱：491316411@qq.com。

十、活动附件

（一）参赛回执

（二）赛制说明

（三）比赛流程

（四）比赛细则

（五）评分表

浙江省学生资助辩论赛参赛回执

|  |
| --- |
| **学校：** |
| **领队教师姓名** | **所在部门** | **职务** | **办公电话** | **手机** | **QQ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参赛队员姓名** | **学院** | **专业** | **手机**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浙江省学生资助辩论赛赛制说明

1.本次辩论赛采用单轮淘汰制。如参赛队伍为奇数，则第一轮轮空，第二轮由主评委推荐，经与浙江省学生资助管理中心商定后，从未晋级队伍中选取一支优秀队伍复活参加比赛；

如下图所示：



2.各场比赛抽签确定对阵方、辩题和立场。

浙江省学生资助辩论赛比赛流程

|  |  |
| --- | --- |
| **序号** | **流程** |
| 1 | 说明比赛规则 |
| 2 | 介绍评委成员 |
| 3 | 介绍本场辩题 |
| 4 | 介绍参赛队伍和辩论立场 |
| 5 | 进行辩论 |
| 6 | 评委投票 |
| 7 | 宣布结果 |
| 8 | 主评委点评 |
| 9 | 比赛结束 |

浙江省学生资助辩论赛比赛细则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程序** | **时间** | **规则要求** |
| 1 | 立论：正方一辩发言 | 3分钟 | 论据内容充实清晰，引述资料恰当。 |
| 2 | 质询：反方四辩质询正方一辩 | 1.5分钟 | 反四辩须针对正一辩的立论进行针对性盘问。答辩方只能作答不能反问，而质询方有权在任何时候中止答辩方。 |
| 3 | 立论：反方一辩发言 | 3分钟 | 论据内容充实清晰，引述资料恰当。 |
| 4 | 质询：正方四辩质询反方一辩 | 1.5分钟 | 正四辩须针对反一辩的立论进行针对性盘问。答辩方只能作答不能反问，而质询方有权在任何时候中止答辩方。 |
| 5 | 申论：正方二辩发言 | 2分钟 | 形式不设限，辩手可以依据场上局势选择“纯反驳”、“纯立论”或“反驳及立论兼具”的陈词模式。 |
| 6 | 申论：反方二辩发言 | 2分钟 |
| 7 | 对辩：正方二辩对反方二辩 | 各1.5分钟 | 双方以交替形式轮流发言，辩手无权中止对方未完成之言论。双方计时将分开进行，一方发言时间完毕后，另一方可继续发言，直到剩余时间用完为止。 |
| 8 | 盘问：正方三辩 | 2分钟 | 盘问反（正）方1、2、4辩，答辩方只能作答不能反问，而质询方有权在任何时候中止答辩方。 |
| 9 | 盘问：反方三辩 | 2分钟 |
| 10 | 盘问小结：正方三辩发言 | 1.5分钟 | 小结是对质询环节的总结，需针对质询时的交锋内容与回答进行反驳，进行预设小结者可被视为技术犯规。 |
| 11 | 盘问小结：反方三辩发言 | 1.5分钟 |
| 12 | 自由辩论 | 各4分钟 | 每位辩手的发言秩序、时间和次数皆不受限制。双方计时分开进行，每次一方辩手发言完毕后，另一方计时将立即开始。若一方发言总时间用完以后，另一方还有剩余时间，则此方1位或多位辩手可以继续交替发言，直到剩余时间用完为止。 |
| 13 | 总结：反方四辩 | 3.5分钟 | 反驳对方立论架构及总结己方立场。 |
| 14 | 总结：正方四辩 | 3.5分钟 |

浙江省学生资助辩论赛评分表

说明：根据每位评委给出的分数高低判定某一方得票，获得3/5及以上票数为获胜方，优秀辩手及最佳辩手由评委商议投票决定。

|  |
| --- |
| **团体评分表（100分）** |
|  | **评分要点** | **正方** | **反方** |
| 开篇立论（20分） | 1. 观点鲜明，论据充分，引证恰当。
2. 审题准确，推理清晰到位。
3. 言简意赅，有理有据。
 |  |  |
| 攻辩阶段（30分） | 1. 提问有力，回答干脆。
2. 逻辑严密，陈词流畅。
 |  |  |
| 自由辩论（20分） | 1. 提问直接，回答中肯有力。
2. 反应灵敏，配合有序。
 |  |  |
| 总结陈词（20分） | 1. 整体明了，总结有力。
2. 首尾呼应，有感召力。
 |  |  |
| 整体风貌（10分） | 1. 整体形象、精神面貌俱佳。
2. 团队配合良好有序。
 |  |  |
| **团体总计** |  |  |
| **优秀（最佳）辩手** |  |
| **备注：** | 为保证比赛透明公正，请比赛评委打分后登记签名，谢谢！ 评委签名： |